

桃園市議會第3屆議員選舉第12選舉區選舉公報

桃園市選舉委員會 編印

桃園市議會第3屆議員選舉，經定於中華民國111年11月26日（星期六）上午8時起至下午4時止舉行投票。茲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47條規定，將候選人所填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下，候選人個人資料係依據候選人所填列資料刊登，如有不實，由候選人自行負責。

桃園市議會第3屆市議員選舉第12選舉區(觀音區)候選人：

| 號次 | 相片 | 姓名 | 出生年月日 | 性別 | 出生地 | 推薦之政黨 | 學歷 | 經歷 | 政見 |
|----|---|------|-----------|----|-----|-------|--|--|--|
| 1 |  | 許更生 | 68年11月09日 | 男 | 桃園市 | 無 | 觀音國小 觀音國中 啟英高中 開南大學 | 觀音區廣興里里長 觀音國小家長會長 農委會水利署桃園管理處諮議委員 觀音獅子會會長 觀音義消中隊顧問 | 一、加速推動觀音區保障里市民活動中心興建計畫。 二、督促桃園市政府儘速完成月桃路全線拓寬至草漯地區縮短與青埔特區路程，帶動周邊地區發展。 三、推廣在地農產、發展休閒農業。 四、友善育兒環境、爭取育兒津貼。 五、落實回饋金回饋在地機制，提升地方各項福利。 六、要求環境保護單位嚴格稽查固定污染源確保空氣品質。 七、「2023 世界客家博覽會」連結觀音景點以帶動觀光發展 |
| 2 |  | 江承洲 | 74年11月2日 | 男 | 桃園市 | 無 | 高中畢業 | 江江看觀音創意自媒體 執行企劃 立法委員吳志揚辦公室 秘書 桃園市議員梁為超辦公室 特助 宮廟傳統藝術文化 執行公開 | 懇求機會江江願意做，邀請您一同見證參與 1、爭取規畫觀音公有市場，讓市民就近採買更便利。 2、爭取規畫觀音合法夜市，讓攤販不在害怕紅單。 3、爭取規畫主題式公園加入親水設施，讓孩子遠離3C。 4、爭取國小免費營養早餐，減輕爸媽負擔。 5、爭取老人免費白內障手術，讓兒女不再擔心。 6、加強監督力道，升級並廣設空氣污染監測設備，力求改善觀音長年空氣污染，讓市民放心開窗。 7、推動共享停車位計畫，讓停車不再苦惱。 之前議員不做得，讓江江做給你看 |
| 3 |  | 吳宗憲 | 48年1月17日 | 男 | 桃園市 | 民主進步黨 | 草漯國小；新坡國中；清華工商 | 桃園市議會第一屆市議員；桃園縣議會第十五、十六、十七屆議員；觀音鄉民代表會第十五屆副主席、第十六屆鄉民代表；草漯國小教育事務基金會董事長；觀音鄉吳姓宗親會會長；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委員；桃園市社區志工推廣協會理事長；觀音獅子會會長；觀音同濟會會長；救國團觀音團委會會長 | 1.落實長照2.0與關懷據點，讓長者受到完善的照顧 2.爭取增設國軍桃園醫院觀音分院、增設關懷站 3.積極爭取設置市場 4.爭取觀音區各國中、國小，學雜費減免 5.提高教育資源，充實軟體、硬體建設，縮短城鄉差距，提升孩子競爭力 6.爭取觀音區重要道路之瓶頸道路拓寬與打通 7.重視與提升社區發展協會、環保志願隊、守望相助隊之福利 8.行銷觀音區觀光產業、協助在地農民推廣農特產品 9.爭取埤塘設置步道及環境綠美化，讓民眾有休閒及運動的地方 10.監督市府，貫徹環保法規，建設乾淨、美麗家園 11.監督市府，落實食安、治安、公安檢查，讓觀音成為一個宜居安全的城市 |
| 4 |  | 吳進昌 | 54年4月20日 | 男 | 桃園市 | 中國國民黨 | 桃園市立富林國小畢業 桃園市立草漯國中畢業 省立桃園農工畢業 | 富林國小家長會長 樹林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 臺灣省觀光農園發展協會理事長 桃園縣觀音鄉第19屆村長 桃園市觀音區第1、2屆里長 台灣大學休閒農業經營管理班結業 台糖訓練中心農業經營管理班結業 | 換新換心 服務卡認真 1、爭取建設，縮小城鄉差距：市府長感重北輕南，忽視偏鄉基礎建設，必須將歷年來短絀的經費逐年補回來，公平對待每一個市民朋友。 2、監督市政，擊斷未潔：通盤規劃範圍，錯頭的汙染投資與公帑，甚至成為負擔，讓民眾的小小小事無法促進地方發展，改變只顧表裏的惡習，督促觀音的發展制訂策略方針。 3、重視環保，強力監督空汙改善：以樹林里成立陸、海、空巡邏隊全面監督觀音工業區的經驗為基礎，要求環保局編列汙染防治費全責推展至全區 24 個里，以達成大家乾淨的生活環境。 4、捍衛回饋金，觀音區自己當家作主： (1) 每年有 3 億以上的經費，不該淪為市府的小金庫，少數人權力一壟斷的分配模式，由國民共同討論，讓回饋金發揮最大的效益。 (2) 爭取中油天然氣接收站編列回饋金，每年提撥 5% 盈餘。 5、落實弱勢族群全方位服務： (1) 食物糧食：加入食物銀行全職聯合會，爭取成立新坡、觀音、草漯三區食物銀行，輔導各里設置食學冰箱供應站，讓弱勢家庭可以就近獲得民生物資的補給。 (2) 落實長照 2.0，實踐在地人照顧在地人：擴大申請培訓計畫，輔導各里發展志願隊，志願服務之餘一線在身，能就近陪伴照顧家鄉長者又可以有職業收入。 6、協助社區爭取農村再生基金及開發會地方創生計畫，促進地方發展： (1) 於桃園干地之鄉、追觀音各里百項(項)之村：爭取農委會、農田水利署、市府逐年編列預算，以確志願農樂區為核心，鼓勵休耕地轉至農具水刀旱、溼水防災、產業活化、生態景觀多面向發展。 (2) 爭取開發會地方創生計畫，結合在地人文，振興多元產業發展，兼顧生態、生活、生態，創造就業機會，提高年輕人返鄉的誘因。 7、重視偏鄉教育，要求市府正視觀音區教育資源分配不足問題：後疫情時代，網路學習是趨勢，督促教育局全面提升各級學校光學進度，以滿足學習需求。 8、電網在觀音，觀音不欠電：電網不能只靠發電，觀音不能只靠發電。 (1) 強力要求台電大潭發電廠增設觀音區供電專用電線，只要大潭電廠有發電，觀音區民就同步有電力供應。 (2) 台電要求能、台電大潭電廠對流比照，爭取台電回饋民生基本用電度數電費 1/2。 9、爭取草漯乃丘展示館遷移至移民新村畫廊衛生室，暨觀音廳址，合併觀音石門水庫移民史館：原館舍保留為區公所新址及非海學堂，並鼓勵在地白土或觀音社區發展協會承接經營管理。 |
| 5 |  | 郭蔡美英 | 42年2月15日 | 女 | 桃園市 | 民主進步黨 | 中壢市新街國小畢 國立中壢高中初中部畢 中壢高商高中部畢 | 民主進步黨桃園市黨部執委 民主進步黨觀音區黨部主委 觀音區富林國小任教八年 桃園市政府機要秘書 桃園市議會第17屆縣議員及現任 | 一、督促完成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觀音分校第一期興建 二、督促市府完成新坡都市計畫，繼續完成草漯都市計劃重劃業務 三、繼續爭取完成大堀溪整治 四、督促市府早日完成月桃路全線拓寬 五、爭取草漯地區航空噪音補助 六、設置觀音老人日照安養中心 七、新移民子女成立公費課後輔導中心 八、督促市府爭取警消人力配置及裝備更新，提高警消福利待遇 |
| 6 |  | 戴兆華 | 69年9月30日 | 男 | 桃園市 | 無 | 中央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 文化大學法律系 台北體專 觀音國中 觀音國小 | 議員助理 觀音挺藻礁聯盟 發起人 | 在地政見： 觀音：開發區公所周圍地段，活絡在地商業。 草漯：運用回饋金蓋停車場，解決停車問題。 新坡：公設保留地解編，自籌經費蓋新坡公園。 「桃園新選風」共同價值： 市政透明、議會問責、政策公平競爭、政治新陳代謝。 「桃園新選風」共同政見： 要求市府加強環保稽查力道，爭取空污、水污智慧檢測機制。 要求政府嚴守財政紀律，爭取建設準時落地，反對活動大撒幣。 |

遵守選舉法令，宏揚法治精神。

選舉投票有關規定：

一、投票時間：民國一百一十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星期六）上午八時起至下午四時止。

二、選舉人資格：

- 中華民國國民年滿二十歲，即民國九十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以前（包括當日）出生，除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者外，在各該選舉區內繼續居住四個月以上，即民國一百一十一年七月二十六日以前（包括當日）遷入設有戶籍，至民國一百一十一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繼續居住者，有直轄市長、直轄市議員、縣（市）長、縣（市）議員、鄉（鎮、市）長、鄉（鎮、市）民代表、直轄市山地原住民區長、直轄市山地原住民區民代表、村（里）長選舉投票權。【上開居住期間，在行政區域劃分選舉區者，仍以行政區域為範圍計算之。但於選舉公告發布後，遷入各該選舉區者，無選舉投票權。】
- 原住民選出之直轄市議員、縣（市）議員、鄉（鎮、市）民代表，其選舉人須符合前款規定，並分別具有「平地原住民」或「山地原住民」身分者為限。

三、選舉人投票應注意事項：

- 投票地點（見投票所一覽表）。
- 投票時攜帶本人國民身分證、印章及投票通知單；未攜帶投票通知單者，務請記住投票通知單上之號碼，於領票時告知發票管理員。
- 選舉人照顧之6歲以下兒童得隨同選舉人進入投票所，但不得有妨礙或擾亂投票之行為。
- 選舉人應於規定之投票時間內到場投票，逾時不許入場，但已於規定時間內到場，尚未投票者仍可投票。選舉人應一次進入投票所投票，離開投票所後，不得再次進入投票所投票。
- 除執行公務外，任何人不得攜帶行動電話或具攝影功能之器材進入投票所，但已關閉電源之行動裝置，不在此限。違反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六條第一項規定，處新臺幣三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罰鍰。
- 任何人不得於投票所以攝影器材刺探選舉人圈選選舉票內容。違反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六條第二項規定，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併科新臺幣五十萬元以下罰金。
- 選舉人圈選後，不得將圈選內容出示他人，違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五條規定，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
- 在投票所或開票所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經投票所主任管理員會同主任監察員令其退出，而不退出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五條之規定，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
 - 在場喧嘩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不服制止。
 - 攜帶武器或危險物品入場。
 - 投票進行期間，穿戴或標示政黨、政治團體、候選人之旗幟、徽章、物品或服飾，不服制止。
 - 干擾開票或妨礙他人參觀開票，不服制止。
 - 有其他不正當行為，不服制止。
- 選舉人領得選舉票後，應立即使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自行圈選，並將選舉票摺疊投入票區，不得逗留；如將選舉票攤出投票者，依公職人員法第一百零八條第一項規定，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如將選舉票以外之物投入票區，或故意撕毀領得之選舉票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一十條第八項之規定，處新臺幣五千元以上五萬元以下罰金。
- 在投票所四周三十公尺內，喧嘩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經警衛人員制止後仍繼續為之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八條第二項規定，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

- 選舉票圈選示範圍如下（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各種書件表冊格式七之（三）地方公職人員選舉選舉票式樣）：

| | | | |
|----|-----|-----|-------|
| ① | 號次 | 相片 | 姓名 |
| 圈選 | 號次圈 | 相片圈 | 圈選之姓名 |

※請使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圈蓋選舉票，選舉票「蓋章」或「按指印」，無效。

四、選舉票顏色：

- 直轄市長、縣（市）長選舉票為淺黃色。
- 區域議員選舉票為白色。
- 山地原住民區議員選舉票為淺綠色。另應於右上角加印直徑三分紅色圈圍，並於圈圍內加印「山地原住民」字樣。
- 平地原住民區議員選舉票為淺藍色。另應於右上角加印直徑三分紅色圈圍，並於圈圍內加印「平地原住民」字樣。
- 鄉（鎮、市）長、直轄市山地原住民區長選舉票為金黃色。
- 區域鄉（鎮、市）民代表選舉票為淺粉紅色。
- 平地原住民鄉（鎮、市）民代表、直轄市山地原住民區民代表選舉票為淺橘色。另平地原住民鄉（鎮、市）民代表選舉票，應於右上角加印直徑三分紅色圈圍，並於圈圍內加印「平地原住民」字樣。
- 村（里）長選舉票為白色，但直轄市、市選舉委員會，得自行斟酌調整為粉紅色。

五、選舉票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無效：

- 圈選二人以上。
- 不用選舉委員會製發之選舉票。
- 所圈位置不能辨別為何人。
- 圈後加以塗改。
- 簽名、蓋章、按指印，加入任何文字或符號。
- 將選舉票撕破致不完整。
- 將選舉票污染致不能辨別所圈選為何人。
- 不加圈完全空白。
- 不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

六、其他：

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29條第1項候選人名單公告後，經發現候選人在公告前或投票前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投票前由選舉委員會撤銷其候選人登記；當選後依第121條規定提起當選無效之訴：

- 候選人資格不合第24條第1項至第3項規定。
- 有第26條或第27條第1項、第3項之情事。
- 依第92條第1項規定不得登記為候選人。

桃園市議會第3屆議員選舉第12選舉區投開票所設置地點一覽表

| 編號 | 投開票所名稱 | 投開票所地址 | 所屬村里 | 所屬鄰別 |
|------|--------------------|-------------------|------|-----------|
| 1315 | 桃園市觀音區老人會館暨市民活動中心 | 觀音里8鄰中山路8號 | 觀音里 | 1-11 |
| 1316 | 觀音國小課後照顧班(116) | 觀音里4鄰文化路2號 | 觀音里 | 12-20 |
| 1317 | 白玉市民活動中心 | 廣興里5鄰玉林路一段180號 | 白玉里 | 全里 |
| 1318 | 廣興市民活動中心 | 廣興里7鄰中山路一段413號 | 廣興里 | 全里 |
| 1319 | 大潭國小活動中心 | 大潭里10鄰濱海路大潭段687號 | 大潭里 | 1-7,17 |
| 1320 | 大潭國小校史室 | 大潭里10鄰濱海路大潭段687號 | 大潭里 | 8-16 |
| 1321 | 保生市民活動中心 | 保生里11鄰保成路32號 | 保生里 | 1-13 |
| 1322 | 保生國小一年甲班 | 保生里14鄰仁愛路二段521號 | 保生里 | 14-18 |
| 1323 | 武威市民活動中心 | 武威里4鄰武威一路10號 | 武威里 | 全里 |
| 1324 | 三和市民活動中心 | 三和里5鄰快速路九段783巷62號 | 三和里 | 全里 |
| 1325 | 新興、坑尾市民活動中心暨日照中心二樓 | 新興里7鄰文化路石橋段453號二樓 | 新興里 | 全里 |
| 1326 | 育仁國小(英語教室) | 坑尾里4鄰育仁路二段1號 | 坑尾里 | 1-9 |
| 1327 | 楊連煌宅 | 坑尾里13鄰中山路一段653號 | 坑尾里 | 10-15 |
| 1328 | 育仁國小(樂齡學習中心) | 坑尾里4鄰育仁路二段1號 | 金湖里 | 1-7 |
| 1329 | 育仁國小二年甲班 | 坑尾里4鄰育仁路二段1號 | 金湖里 | 8-16 |
| 1330 | 藍埔市民活動中心 | 藍埔里4鄰新華路一段711號 | 藍埔里 | 1-5 |
| 1331 | 陳沂傘(鉅群企業社) | 藍埔里11鄰金華路620號 | 藍埔里 | 6-13 |
| 1332 | 新坡國小四年丁班(E111) | 新坡里1鄰中山路二段717號 | 大同里 | 1-6,9 |
| 1333 | 新坡國小五年乙班(E116) | 新坡里1鄰中山路二段717號 | 大同里 | 7-8,10-14 |
| 1334 | 大堀市民活動中心 | 大堀里6鄰新華路二段72號 | 大堀里 | 全里 |
| 1335 | 崙坪國小二年甲班 | 崙坪里18鄰學府路123號 | 崙坪里 | 1-6 |
| 1336 | 崙坪國小六年甲班 | 崙坪里18鄰學府路123號 | 崙坪里 | 7-11 |
| 1337 | 崙坪國小二年乙班 | 崙坪里18鄰學府路123號 | 崙坪里 | 12-19 |
| 1338 | 崙坪國小(風雨教室) | 崙坪里18鄰學府路123號 | 崙坪里 | 20-28 |

| 編號 | 投開票所名稱 | 投開票所地址 | 所屬村里 | 所屬鄰別 |
|------|-----------------|-------------------|------|------------|
| 1339 | 富源市民活動中心(右側) | 富源里3鄰新富路801巷65號 | 富源里 | 1-2,11-15 |
| 1340 | 富源市民活動中心(左側) | 富源里3鄰新富路801巷65號 | 富源里 | 3-6,16-17 |
| 1341 | 中央公園交誼廳 | 富源里9鄰公園一街2號 | 富源里 | 7-10,18 |
| 1342 | 上大市民活動中心 | 上大里8鄰大湖路一段510號 | 上大里 | 1-8 |
| 1343 | 上大國小三年乙班 | 上大里8鄰大湖路一段540號 | 上大里 | 9-14 |
| 1344 | 新坡國小一年甲班(W111) | 新坡里1鄰中山路二段717號 | 新坡里 | 1-12,20 |
| 1345 | 新坡國小二年丙班(W104) | 新坡里1鄰中山路二段717號 | 新坡里 | 13-19 |
| 1346 | 廣福市民活動中心(前段) | 廣福里13鄰福山路二段403巷6號 | 廣福里 | 3-10 |
| 1347 | 廣福市民活動中心(後段) | 廣福里13鄰福山路二段403巷6號 | 廣福里 | 1-2,11-17 |
| 1348 | 塔腳市民活動中心 | 塔腳里4鄰塔腳路116號 | 塔腳里 | 全里 |
| 1349 | 保障市民活動中心 | 保障里10鄰保障二路562號 | 保障里 | 1-10 |
| 1350 | 草漯老人文康活動中心 | 保障里15鄰大觀路一段579之1號 | 保障里 | 11-15 |
| 1351 | 草漯國小樂學教室(A101) | 草新里2鄰新生路1462號 | 草新里 | 1-9,17 |
| 1352 | 草漯國小三年7班(B107) | 草新里2鄰新生路1462號 | 草新里 | 10-16 |
| 1353 | 草漯國小一年1班(B109) | 草新里2鄰新生路1462號 | 草新里 | 1-11 |
| 1354 | 草漯國小一年2班(B112) | 草新里2鄰新生路1462號 | 草新里 | 12-19 |
| 1355 | 草漯國小一年4班(B114) | 草新里2鄰新生路1462號 | 草新里 | 20-26 |
| 1356 | 草新、富林市民活動中心二樓 | 富林里15鄰一心路180號二樓 | 草新里 | 27-33 |
| 1357 | 桃園市立觀音幼兒園本部二樓禮堂 | 樹林里10鄰民生路68號 | 樹林里 | 1-10,21-22 |
| 1358 | 樹林市民活動中心(左側) | 樹林里10鄰泰安街209號 | 樹林里 | 11-14 |
| 1359 | 樹林市民活動中心(右側) | 樹林里10鄰泰安街209號 | 樹林里 | 15-20 |
| 1360 | 富林國小(風雨教室) | 富林里5鄰大觀路三段466號 | 富林里 | 1-9 |
| 1361 | 富林市民活動中心 | 富林里5鄰大觀路三段463號 | 富林里 | 10-18 |

查賄檢舉獎金

檢舉賄選24小時免付費電話：
0800-024-099撥通後請按4

| 檢舉買票者 | 最高檢舉獎金(新臺幣) |
|---|-------------|
| 檢舉直轄市長候選人賄選者 | 一千萬元 |
| 檢舉直轄市議員候選人賄選者 | 五百萬元 |
| 檢舉鄉(鎮、市、原住民區)長、鄉(鎮、市、原住民區)民代表、村(里)長候選人賄選者 | 五十萬元 |
| 候選人之配偶、直系血親或五親等內旁系血親、競選辦事處負責人 | 一百萬元 |

選舉公報防疫宣導注意事項

- 選舉人前往投票時應佩戴口罩，配合量測體溫以及手部消毒。
-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規定及選務防疫措施，請參見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網站(<https://www.cdc.gov.tw>)及中央選舉委員會網站(<https://www.cec.gov.tw>)。



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中央選舉委員會

遵守選舉法令，宏揚法治精神。